**关于评选内蒙古大学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19—2020年度专科生学业优秀奖学金的通知**

各系部：

为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鼓励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勇于创新，着力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和法治意识、富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优秀人才，根据《内蒙古大学学费分配管理办法》（内大发〔2015〕2号）、《内蒙古大学奖助学金工作条例（试行）》（内大发〔2016〕54号），结合学校实际，鼓励学生刻苦学习，奋发向上，德智体全面发展，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的优秀人才，遵照《内蒙古大学奖助学金工作条例（试行）》要求,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决定评选内蒙古大学交通学院优秀学生奖学金,请按要求做好评选工作。

具体细节如下，请遵照执行。

**一、评选范围**

 学业优秀奖学金用于鼓励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品学兼优的学生，凡在我院注册的国家任务专科学生均属评奖之列。

**二、评选等级及比例**

专科的学业优秀奖学金设三个等级，一等奖学金每人每学年2800元，按班级国家任务学生人数的3%评定；二等奖学金每人每学年1800元，按班级国家任务学生人数的7%评定；三等奖学金每人每学年800元，按班级国家任务学生人数的15%评定。

**三、评选条件**

1.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道德品质优良，规范遵守《高等学校学生行为准则》和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

2.热爱所学专业，勤奋学习，必修课和选修课成绩优秀；

3.积极参加学院组织的各项社会实践活动，文体活动和体育锻炼，体育成绩优良。

4.专科学生申请学业优秀奖学金依据上一年（2019秋-2020春）学习成绩（专业排名）进行评定，排名必须在参评人数的前1/3；

5. 2019秋-2020春有重修课程且考试不及格以及体育测试不达标的学生不得参与评选；(重修过可以参评)

6.因触犯国家法律，违反校规校纪，违反党、团纪律，而受到学院通报批评及各种处分的学生不得参与评选；

7. 欠费学生不得参与评选。

**四、评选材料**

1.2019秋-2020春学习成绩单（专业排名），学院教务部门盖章；体能测试成绩单，公共课教学部或者各系盖章；

2.个人申请表，纸质版及电子版各一份（系部主任、书记签字盖章）；

3.个人撰写一份不低于1000字的申请书，纸质版及电子版。

4.以系部为单位汇总，上报汇总表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纸质版材料需系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评审程序**

1.奖学金的评定必须做到公平、公正；各班级评定小组要对申请者的评奖条件和申请表填报的内容进行认真细致的审查，如有弄虚作假，取消班级和个人奖学金名额并做出相应的纪律处分；

2.学生本人提出申请，填好奖学金申请表并附申请书和2019秋-2020春学习成绩单（专业排名）；

3.各系将拟获得学业优秀奖学金的学生名单审核合格后，连同申请材料统一报送学院学工处，由学院奖助学金委员会对获奖学生进行审核并公示。

根据以上条件，要求各系部认真评选，并于12月16日5:00前上交材料，请各系务必在规定时间内上报。

后附奖学金分配名额一览表

内蒙古大学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

2019年12月8日

附件

2020年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优秀奖学金各系分配名额

|  |  |  |  |
| --- | --- | --- | --- |
| 系部名称 | 一等名额 | 二等名额 | 三等名额 |
| 道路工程系 | 9 | 21 | 45 |
| 桥梁工程系 | 5 | 12 | 26 |
| 汽车工程系 | 5 | 11 | 24 |
| 运输工程系 | 5 | 12 | 25 |
| 机械工程系 | 6 | 15 | 32 |
| 工程管理系 | 5 | 11 | 24 |